

#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勤勉尽责的履行法律和股东所赋予的职责和义务，对公司依法运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必要的保障，为企业的规范运作和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就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5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均出席了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全票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会议届次        | 召开日期      |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1  |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 2024/4/11 | 1. 《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br>2. 《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br>3. 《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br>4. 《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br>5.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br>6.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   |              |            |  |
|---|--------------|------------|--|
| 2 |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 2024/4/25  | 1. 《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 3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 2024/6/27  | 1.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4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 2024/8/14  | 1. 《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5 |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 2024/10/22 | 1. 《关于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有效履行各项监督职责，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内部控制规范等有关方面进行了审议与监督，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况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决策及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监事会不存在提请召开董事会，也不存在召集股东大会的情形。

###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健全、制度完善，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公司财务管理工作遵循了《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三）公司关联交易、担保情况及控股股东及关联企业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司经营实际需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已针对关联交易建立了严格的内部管理程序，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或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积至报告期末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四）监督和实施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按制度要求严格执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名单及个人信息，并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人员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并报备监管部门。目前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为自己或他人谋取不当利益的情形。公司无监管处罚记录。

### （五）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 三、公司监事会2025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度，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继续以共同维护股东利益为至高原则，关注公司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谨遵诚信原则，加大监督力度。继续加强监事的内部学习和培训，不断增强监督意识和监督能力，推进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监事会履职能力。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